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安财竞谈 2024-41-2

甲方：（采购单位）安阳工学院

签约时间：2024 年 10 月 15 日

乙方：（供应商）武汉超星数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安阳工学院

甲、乙双方持河南铭正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签发的安阳工学院采购“智慧教学服务平台”项目二标段（安财竞谈 2024-41）的成交通知书，根据招、响应文件的内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本次采购的招标文件及其修改与澄清、投标提交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一、服务内容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及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在线课程平台	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年	3	65500	196500	
合计		196500					
其他		无					

合同的总金额（含税）为 ¥196500 元（大写：壹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

二、服务要求：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 7 日内（2024 年 10 月 22 日前）（含 2024 年 10 月 22 日）完成平台建设与服务。

四、售后服务：

1. 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定期的数据备份等技术手段确保系统运行的稳定和数据库安全。

2. 如产品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远程做出响应，2 小时内定位故障，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

3. 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技术培训，使甲方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平台的使用。

4. 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政策对产品质量及售后等有更严格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验收标准与检验：

乙方在完成服务后，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负责验收。供应商未能严格履行合同导致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验收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六、验收、付款方式及期限：

1. 乙方开具以安阳工学院为客户名称的增值税发票。

2. 甲方在乙方安装调试正常后根据工作安排、组织专家验收，合格后出具《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

3. 付款：乙方向甲方提交预付款保函的，甲方在合同履约前预付不低于合同金额 50% 的预付款，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根据甲方签章的验收报告一次无息付清剩余款项。保函需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交。

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向甲方提交预付款保函的，视同乙方放弃项目预付款的支付。平台开通服务满一年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3%，平台开通服务满两年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3%，平台开通服务满三年后，一次性无息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如因政府财政原因不能及时支付，甲方不承担因延迟支付导致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按期（2024 年 10 月 22 日前）（含 2024 年 10 月 22 日）完成在线教学平台建设与服务的，应向甲方每日（含节假日）支付合同货款总值 0.4% 违约金。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后满 30 日内仍未全部交货，按不能

交货处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服务的，向乙方偿付拒绝服务总额 5%的违约金。

3. 乙方所交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服务，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的 5%的违约金。

4. 乙方应在合同签定后 7 日内(2024 年 10 月 22 日前)(含 2024 年 10 月 22 日)安装调试完毕，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责任。

5. 甲方验收后，由于乙方原因，导致购买货物和软件系统重大障碍，无法维修或正常运行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全部合同费用。

6. 乙方未按约定提供售后服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1%的违约金。

八、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规定予以处理。

九、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合同履行地的技术监督机关进行质量鉴定，甲乙双方均应接受鉴定结论。如鉴定合格，费用由甲方承担；如不合格，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提交安阳仲裁委员会裁决。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报经安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确认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

甲方：安阳工学院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黄昊

乙方：武汉超星数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维修电话：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421861636018010040975

附件:

服务内容及要求

在线课程平台

1. 总体服务要求:

1.1 二标段是对学习者和优质教育资源的公共服务平台。为学校、行业、企业等优质教育资源开展社会服务提供服务通道和平台技术服务;为在校学习者提供以课程、证书为中心的学习成果登记、认定、积累和转换;为社会学习者提供多途径的学习机会和优质的学习资源,实现各级各类教育与学习成果之间相互融通、相互衔接;探索建立以课程为中心的单科结业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学历文凭证书为一体的证书体系,促进学历与非学历证书互认互通。

1.2 能够满足我校各级课程的在线运行,以及满足课程申报本科校级、省级、国家级一流在线课程、一流混合式课程等申报要求,同时要求能够免费对接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

1.3 系统设计满足大规模用户使用、支持分布式部署,应满足万人在线学习的性能要求。

1.4 不限注册课程数量和注册用户数,其中的网络课程可以实现按课程的导入、导出进行备份。

1.5 要求在线开放课程平台需能够与我校已做过统一身份认证的教学平台实现无缝对接,无需二次统一身份认证即可实现同一账号登录使用。

2. 具体功能要求

2.1 课程建设

2.1.1 支持制作富媒体课程,提供多套精美网络课程建课模板,教师可依据个人资料的丰富程度及喜欢的风格进行个性化的设置,支持教师在建课程自动生成课程网站。

2.1.2 支持使用示范教学包一键建课,同时在教师允许下,可以将我校建立课程生成教学示范包,供其他院校引用,提供功能截图。示范教学包需整合本科院校,各学科、专业的资源,教师可以在建课时引用示范教学包中的课程视频、教案、题库等内容,同时可以根据教师自己课程的需要进行重新组合使用,其中可一键建课并可在线自由二次编辑的本科层次课程大于等于 4000 门,中包含大于等于 10 门在运行的一流课程、计算机类课程大于等于 300 门、公共课大于等于 20 门、外语课大于等于 300 门、文史类课程大于等于 300 门、理工类课程大于等于 1500 门、经管类课程大于等于 600 门、法学类课程大于等于 100 门、艺术类课程大于等于 400 门、医学类课程大于等于 300 门、农学类课程大于等于 90 门、社科类课程大于等于 100 门、创业类课程大于等于 40 门、心理学课程大于等于 60 门、教育类课程大于等于 190 门。

2.1.3 支持导入章节内容,支持从教师自己的其他课程章节中导入,也支持从平台提供的教学资源库中导入其他课程的章节;支持选择所需章节内容。

2.1.4 需为本项目配备至少各 2 位课程顾问,能够与教师深度沟通,协助教师进行课程设计、知识点拆分、整理素材、建设网络课程并应用于线下混合式教学,课程顾问需获得过省高教处或职成教服务中心颁发的优秀课程顾问证书(需加盖颁发单位的公章,证书需具备可查编号),响应文件里附优秀课程顾问证书 2 位。

2.1.5 课程负责人可指派其他教师,作为具有同等或者小于本身课程建设管理权限的课程建设者共建同一门课程,并且可以对共建教师的权限进行设置,比如,是否允许管理教师团队的课堂活动、允许管理“课件”模块、允许管理“教案”模块、章节详情页允许查看章节测验答案、允许克隆课程、允许映射课程等。

2.1.6 课程资源:供应商需提供下列课程,在教师建课备课时使用,用于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和信息化教学能力提升,供应商需在服务期内免费提供以下课程资源使用权限,服务期到后根据双方协商确定后续的使用,要求课程应取得著作权人的授权,没有版权问题。课程方向包括师德师风、课程思政、教学方法与策略等,课程主讲人需是副教授以上级别,单位是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投标文件提供承诺函。

主题	内容方向
师德师风	教师职业道德与师德修养
	师德建设形势
课程思政	思政课教学法

	课程思政一体化建设
	思政课“三育人”课程建设实践探索
	课程思政的新思路与新方法
教学方法与策略	课堂教学的逻辑和特征
	融合信息技术的教学创新思考与实践
	创新教学思路，夯实教学过程，提高教学效率
	教师教学发展与教学创新
教学评价	混合式课程设计与学生学业评价
	教学评价设计

2.1.7 课程负责人可为自己指定助教辅助自己进行课程建设和教学管理。并且可以对助教的权限进行设置，比如，允许使用“通知”模块、允许管理“讨论”模块、允许管理“作业”模块、使用作业库、允许新建及编辑作业、允许修改作业发布设置及删除作业、允许批阅作业、允许管理“考试”模块等。

2.1.8 教师可通过平台上传课程所需要的教材、参考书、参考文献、视频等资源，也可以添加平台自带的海量视频、图书等资源。

2.1.9 课程单元内容建设采用富媒体编辑器，编辑器包含视频、文档、图片、音频、图书、公式、符号、附件、网页、动画等常用组件。

2.1.10 支持添加各种类型资源，必须可以支持 doc、txt 文档，png、jpg 图片，pdg 格式电子书，MP4、wmv 格式视频等，电子图书类资源要求具备电子图书阅读器，可以浏览查看以上类型的电子书资源，方便师生学习使用，为保证无使用问题，要求文件中提供以上格式电子图书截图以及电子图书阅读器的下载链接和安装包的截图，要求提供完整安装及浏览过程。

2.1.11 支持将资源先批量上传至个人云盘中，然后在课程中引用；支持超大文件（2G 以上）使用客户端上传；

2.1.12 支持视频中任意时间点插入互动测验：上传视频后，可以在任意时间点插入测试题，包含单选题、多选题和对错题；支持设置答错是否允许继续观看视频，如果答错，支持设置或看多少分钟，或者设置回看时间段；支持学生作答后查看答案。

2.1.13 支持视频中插入图片、插入知识点、插入批注、插入测验、导入字幕。

2.1.14 支持视频中任意时间点插入图片或 PPT：可以在任意时间点插入图片或 PPT，同时支持对插入的内容在时间轴上随意拖动。插入的 PPT 可以任意拖动位置，并可以跟视频窗口进行切换。支持观看视频时的弹幕功能。

2.1.15 支持添加思政类育人元素，添加形式需支持文字加图片、视频、链接等等，用于提升我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需为本项目配备至少各 2 位课程思政设计指导，提升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课程设计指导需获得过省高教处或职成教服务中心颁发的优秀课程思政指导证书（需加盖颁发单位的公章，证书需具备可查编号），响应文件里附优秀课程思政设计证书 2 位。

2.1.16 支持视频的虚拟剪辑，只需要拖动视频播放的起始点、终止点，就可以将视频文件按照课程的要求剪辑成适当长度，教师还可手动输入时间点，进行视频在线虚拟剪辑，不破坏教师原有视频，同一视频可以重复多次使用进行不同时间段虚拟剪辑。

2.1.17 支持视频替换功能，替换学习视频后，不影响学生已产生的学习记录和成绩。

2.1.18 支持在线录音功能，录完的声音可以直接在线播放。

2.1.19 知识点拓展阅读功能，可以根据一个关键词自动生成相关知识点的知识树，插入到课程单元中，并自动推送知识点相关的图书、期刊、论文等资料，为保证电子图书资源无版权问题，供应商需提供至少 100

本 PDG 格式电子书用于完善在线课程运行，所提供电子书需在中标后 3 个工作日提供 U 盘交付，为保证电子书资源无版权问题且便于采购人查验，要求将 PDG 格式电子书上传至保密云盘，并在文件中提供云盘链接地址及查验权限。

2.1.20 支持设置学生端页面，包括导航功能、是否允许学生自测、显示章节视频水印、开启课程通知、开启学生学习监控。

2.1.21 教师输入教学材料或关键词，AI 自动生成教案，并支持教师借助写作助手进行再次编辑。

2.1.22 要求能够整理我校自建且在运行的在线课程的迁移工作，至少保证迁移 700 门在线课程，包含商科课程至少 50 门、财会类课程 50 门、计算机类课程 200 门、电气类课程 50 门、艺术设计类课程 50 门、外语类课程 50 门、土建类课程 100 门、生物化工类课程 50 门、机械类课程 150 门、迁移过程要保证原课程数据完整性，包括课程资源视频资源、选课人数、课程公告、试题、作业、课堂互动交流等，迁移的课程的原数据信息、课程内容、访问量、课程期次等各项指标依旧可支持我校的各级一流课程申报。

3. 在线课程运行服务

3.1 数据申报支持

根据一流课程申报要求，需要提供课程链接及数据申报表，平台需支持针对参与课程申报的教师提供课程申报长期有效链接，支持根据运行期次一键导出课程数据表，数据表格式与内容与校级、省级、国家级课程申报表一致，并要求可以对数据表提供平台课程平台承诺盖章。

3.2 课程运行服务

对正在运行的各级课程提供数据支撑指导服务，协助教师针对课程数据弱项提供合理化运行建议及解决方案，如选课人数、课程资源数量、通知公告、互动数据、作业考试数据等。

3.3 课程运行推广的必要性

3.3.1 响应政策需求

根据本科课程建设要求，各高校一流课程应主动对接国家、区域、行业人才培养需求，积极将先进的教育理念、优质的教学资源以及创新性教学方式方法应用于教育教学改革实践，形成打造“金课”、淘汰“水课”的教学改革氛围。

3.3.2 支撑课程申报

一流课程建设的核心要素是在于课程推广运行所产生的数据，以反应课程运行的整体情况，数据包括但不限于选课人数、选课人员所覆盖的学校数量、资源数量、考试人数、考试通过人数等，课程推广可使得更多学校、更多学生、更对老师看到并学习和使用该课程，一方面响应国家建设在线课程初衷，一方面推广中所产生的数据，可直接支撑课程申报校级、省级、国家一流课程，对课程本身有实质性提升作用。

为扩大教师所建设课程的推广面，支持不同学历、不同角色等学习者学习，供应商需具备虚拟教研、继续教育、思政教育、教师教学发展、通识课程等平台可以支持课程的线上引流推广，扩大在线课程的受众人群，用于积累课程运行数据，提升申报各级一流课程的成效。

供应商应整合多种渠道资源积极配合我校进行课程推广，供应商有通识课平台可以进行课程推广选课，为保证对课程的长期稳定推广，供应商可以将需推广课程作为通识课在供应商已正式合作的通识课用户中进行长期有效推广。

在线课程平台需支持与高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和河南省高等学校课程管理服务平台免费对接，要求课程联盟应为本省教育厅指导下的各高校或教指委组织建设的官方平台，响应文件提供联盟对接证明文件。每年推送至联盟平台首页优质课程 2 门，所产生的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提供承诺书）。

以上功能模块包含的所有电子书、期刊、课程、视频等资源，需具备正规版权。